基隆市立中山高中國中部111學年第2學期教學計畫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班級 | 九年級（含大德） | | 科目 | 國文 |
| 教師 | 許釋霞、王建文、陳建良、林小蓉 | | | |
| 教學目標 | | | 1.能透過國語文的學習，認識生涯及生命的典範，建立正向價值觀，提高語文自學的興趣。  2.能透過欣賞各類文本，培養思辨的能力，並能反思內容主題，應用於日常生活中，有效處理問題。  3.能運用國語文能力吸收新知，並訂定計畫、自主學習，發揮創新精神，增進個人的應變能力。  4.能運用本國語言、文字表情達意，增進閱讀理解，進而提升欣賞及評析文本的能力，並能傾聽他人的需求、理解他人的觀點，達到良性的人我溝通與互動。 | | |
| 本學期授課內容 | | | 1. 以「康軒」出版之教科書（國中國文第6冊）為主要教材。 2. 教材課文、國習之講解與訂正。 3. 成語練習。 4. 寫作指導和練習。 5. 不定期補充講解課外閱讀、語文等資料。 6. 斟酌授課時間複習1-4冊教材，協助準備國中會考。 | | |
| 教學方式 | | | 1. 課文讀講。 2. 閱讀心得交流。 3. 作文範例之講解及練習。 4. 分組討論、分組搶答。 | | |
| 評量方式 | | | 1. 隨堂筆試及口試。 2. 作文習作。 3. 課文誦讀及筆記評鑑。 4. 段考評量。 | | |
| 對學生期望 | | | 1. 學生能建立正確積極的人生觀。 2. 學生能溫故知新，養成正確的學習態度。 3. 學生能拓展文學閱讀之領域。 4. 學生能靈活運用所學於文章寫作上。 5. 學生能了解做人做事的基本道理，並自我實踐。 | | |
| 家長配合事項 | | | 1. 督促學生按時繳交作業。 2. 鼓勵學生多閱讀優良課外書籍。 3. 督促孩子善用時間確實作好課前預習、課後復習。 4. 鼓勵孩子多關心時事，隨時保持良好的閱讀素養。 | | |